类别标记：A

慈溪市教育局文件

慈教建〔2025〕8号 签发人：杨儿

对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75号建议的答复

施月飞代表：

您与冯炜炜代表在市十八届四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前湾新区民办高中公平参与招生的建议》已收悉必须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民办高中作为我国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在扩大教育资源供给，缓解升学压力、满足多元化教育需求，提供特色化选择、推动教育体制改革，激发公办学校活力、促进教育公平与社会资本合理利用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宁波市前湾新区行远高级中学，是2024年经宁波市教育局审批同意后成立的一所民办高中。根据宁波市教育局 2024 年普通高中招生计划，学校计划招生 300 人。经前湾新区与慈溪市领导对接，慈溪市教育局与前湾新区教体局协商后决定，学校面向宁波中心城区招生 90 人，面向前湾新区招生 210 人。

2025年学校计划招生510 人。其中面向宁波中心城区招生180 人，面向前湾新区招生 210 人，面向慈溪市招生120人。

今后我市对民办高中的招生政策中，必须明确招生范围，落实属地招生政策，规定民办高中与公办高中在同一招生区域内招生，不得违规跨区域掐尖招生。在生源不足的民办普通高中，可由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在辖区内统筹调剂安排招生计划。要实行公民同招，要求民办高中与公办高中同步招生，统一纳入所在地教育主管部门管理。要规范招生方式，严禁以各类考试、竞赛、培训成绩或证书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，不得以面试、面谈、评测等名义选拔学生。要严格计划管理，教育主管部门根据民办高中的办学条件、师资力量等因素，合理核定招生计划，民办高中须严格按照计划招生，不得超计划招生。

 慈溪市教育局

 2025年6月23日

抄 送：市人大代表工委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庵东镇人大主席团，冯炜炜代表。

联 系 人：史文博

联系电话：63919175